



實行誠命，也這樣教訓人

瑪窦福音 5:17–19

那时候，耶稣向他的门徒说：“你们不要以为我来是废除法律或先知；我来不是为废除，而是为成全。我实在告诉你们：即使天地过去了，一撇或一画也决不会从法律上过去，必待一切完成。所以，谁若废除这些诫命中最小的一条，也这样教训人，在天国里，他将称为最小的；但谁若实行，也这样教训人，这人在天国里将称为大的。”

天主不能自相矛盾，任何自認能夠改变天主律法的人都是在犯严重的错误並極具危險。天主的诫命是賜給人类，提醒我们天主的存在的偉大恩賜。作為接受者，我们不能任意按自己的意愿行事，错误的方式会带来不幸。當下的时代，偏离天主及祂的诫命，肆意妄為地去生活，是一个很大的诱惑。然而，真爱就这样被熄灭了。耶稣指出，爱祂就要遵守祂的诫命（参若 14: 21）。

圣保祿说律法是 "**我们的启蒙师**"，直到基督到来（参迦 3: 24）。聖保祿在宣讲中不厌其烦地一再指出，随着新约的到来，開始了比以前更重要、更偉大的新阶段。因著天主子的降生、受難與復活，一种超越旧约荣耀的恩寵居住在世界內。救世主降生，擔待起律法的枷锁，以最完美的方式成全了律法，將自己的生命獻為一切罪孽的赎罪祭，为我们赦了罪。因此，由耶稣的复活及圣神降临所带来的新现实进入了世界，甚至更加深刻。

因著耶稣降臨的恩寵，我们不仅應該遵守誠命，还被要求在最深刻的意义上理解誠命。例如，耶稣明确指出，不僅具体地犯奸淫是违反天主诫命，“**凡注视妇**

女，有意贪恋她的，他已在心里奸淫了她(玛 5:28)”。我们看到，诫命被分解得更细。

那么，天主子降世，以仁慈之爱迎接我们，决不意味着天主诫命不再重要，更不意味着已然过时。相反，我们應該愈發发现其中的智慧，以赞美天主。例如，天主聖言及教会教导告诉我们，同性恋是一种严重的罪，有这种倾向的人受召皈依天主，活於貞潔，就绝不是“无情”或“不慈悲”，即使當下的世界不這麼認為，甚至教会本身也有一些試圖在這方面適應世俗心態的潮流。然而，坚持真理是真爱的一部分。真爱想要帮助人依照天主旨意去找到自己的路，唯有履行祂的命令时，才会有真正的幸福。

这段福音告诫我们要为真理作见证。正是在新约的光照下，我们得以更好地向人們传达，天主的律法不只是需要遵守、否則會產生負面後果的规则，更是美丽與智慧！我们必须宣扬天主的诫命。

主耶穌告诉我们什麼是最重要的诫命，就是美妙的例子。

他们中有一个法学士试探他，发问说：“师傅，法律中那条诫命是最大的？”耶穌对他说：‘你应全心，全灵，全意，爱上主你的天主。’(玛 22:35)

这是第一条诫命。

“我是上主你的天主，是我领你出了埃及地、奴隶之所。除我之外，你不可有别的神。”(出 20:2-3) “你要朝拜上主，你的天主，惟独事奉他。”(玛 4:10)

耶穌在這裏宣布的本應最自然的事，然而我們卻已經失去了。主耶穌提醒我們誠命之外人無法找到真正的幸福。踐行耶穌聖言，是我們存在的意義；對天主的贊美永遠都不夠！的確，因著愛天主，我們找到了自己最深的身份與永恒的家园，天主將自己的孩子吸引到身邊，用自己充滿他。

逐條默想誠命，我們會發現其中的智慧，因為這些都蒙賜於智慧本身。

因此，我們能夠很好地理解主耶穌教導我們遵行及愛誠命的命令。這些戒律就像從天主口中說出的每一句話，是真正生命。宣揚誠命，將誠命教訓給人則意味着傳遞真正生命。